|  |
| --- |
| **无线电通信局（BR）** |
| 行政通函**CACE/876** | 2018年11月30日 |
|  |
|  |
| **致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以及参加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及国际电联学术成员** |
|  |
|  |
| 事由： | **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广播业务）会议，2019年4月5日，日内瓦** |
|  |
|  |

# 1 引言

我谨通过本行政通函宣布，继6A、6B和6C工作组会议（请参见第[6/LCCE/100](https://www.itu.int/md/R00-SG06-CIR-0100/en)号通函）之后，ITU-R第6研究组将于2019年4月5日在日内瓦召开会议。

研究组会议将在日内瓦国际电联总部召开。开幕会议将于09:30开始。

|  |  |  |  |
| --- | --- | --- | --- |
| **研究组** | **会议日期** | **提交文稿的截止时间** | **开幕会议** |
| 第6研究组 | 2019年4月5日星期五 | 2019年3月29日（星期五）协调世界时（UTC）16:00 | 2019年4月5日（星期五）09:30（当地时间） |

# 2 会议安排

第6研究组会议的议程草案见附件1。

分配给第6研究组及[6/1](http://www.itu.int/md/R15-SG06-C-0001/en)号文件中分配给该研究组工作组的课题请参见：

[www.itu.int/md/R15-SG06-C-0001/en](http://www.itu.int/md/R15-SG06-C-0001/en)

2018年10月26日上次会议摘要记录（6/288号文件）请查阅：

<https://www.itu.int/md/R15-SG06-C-0288/en>

会议将根据公布的出席情况提供所有正式语言的口译服务并仅配有英文字幕。

## 2.1 在研究组会议上通过建议书草案（ITU-R第1-7号决议第A2.6.2.2.2段）

按照ITU-R第1-7号决议第A2.6.2.2.2段，无提交研究组通过的建议书。

## 2.2 研究组以信函方式通过建议书草案（ITU-R第1-7号决议第A2.6.2.2.3段）

ITU-R第1-7号决议第A2.6.2.2.3段所述程序涉及未明确纳入研究组会议议程的新的或经过修订的建议书草案。

按照本程序，在研究组会议之前召开的6A、6B和6C工作组会议期间拟定的新的和经过修订的建议书草案将提交研究组。在经过充分研究后，研究组可决定以信函方式通过这些建议书草案。在此情况下，如参会各成员国均不反对此方法且此建议书未在《无线电规则》中引证归并，研究组应对建议书草案采用ITU-R第1-7号决议第A2.6.2.4段所述的采用信函方式的同时通过和批准程序（PSAA）（亦见以下第2.3段）。

根据ITU-R第1-7号决议第A1.3.1.13段，本通函的附件2包含一份清单，列出了在研究组会议之前召开的工作组会议将研究并可能就此形成建议书草案的议题。

## 2.3 关于批准程序的决定

在会议上，研究组须按照ITU-R第1-7号决议第A2.6.2.3段确定批准各建议书草案应遵循的最终程序，除非研究组决定采用ITU-R第1-7号决议第A2.6.2.4段所述的PSAA程序（见上述第2.2段）。

# 3 文稿

就第6研究组工作提交的文稿将按照ITU-R第1-7号决议的规定处理。

接受文稿[[1]](#footnote-1)\*（包括文稿的修订、补遗和勘误）的最后期限为会议开幕的7个日历日前（协调世界时16:00）。**本次会议接受文稿的截止日期见上述表格中的具体规定。**在此截止日期后收到的文稿将不被接受。ITU-R第1-7号决议规定，不能审议在会议开幕时尚未提供给与会者的文稿。

请与会代表通过电子邮件将文稿提交至：

rsg6@itu.int

同时应将文稿抄送第6研究组的正副主席（rsg6-cvc@itu.int），其相关地址见：

[www.itu.int/go/rsg6/ch](http://www.itu.int/go/rsg6/ch)

# 4 文件

文稿将在一个工作日内“照原样”发布在第6研究组为此设立的网站上：

[www.itu.int/md/R15-SG06.AR-C/en](http://www.itu.int/md/R15-SG06.AR-C/en)

正式文本将在三个工作日内在下列网址发布：[www.itu.int/md/R15-SG06-C/en](http://www.itu.int/md/R15-SG06-C/en)。

根据第167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的规定，**即将召开的研究组会议将彻底实现无纸化。**将在会议厅提供无线局域网设施，供与会代表使用。塔楼地下二层和Montbrillant办公楼底层和一层的网吧设有打印机，供需要打印的代表使用。此外，服务台（servicedesk@itu.int）准备了数量有限的手提电脑供未自带电脑者使用。

# 5 远程参会

为能够远程关注ITU-R会议的进程，将通过国际电联互联网广播服务（IBS）以所有文种提供研究组全体会议的音频网播。与会者使用网播工具无需注册，但须具有[国际电联TIES账户](http://www.itu.int/TIES/)才能接入网播。

# 6 参会/签证要求/住宿

ITU-R会议必须进行预注册，并通过指定牵头人（DFP）完全经由网上注册。每位ITU-R成员都需指定一名DFP负责办理所有注册手续，包括也需由DFP在网上注册过程中提交的签证支持申请。希望注册ITU-R会议的个人应直接与负责其单位的指定牵头人联系。ITU-R DFP的名单（需输入TIES密码）和有关会议注册、签证支持要求、旅馆住宿等详细信息，见：

[www.itu.int/en/ITU-R/information/events](http://www.itu.int/en/ITU-R/information/events)。

主任
弗朗索瓦•朗西

**附件：**2件

**分发：**

– 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和参加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

–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

– 国际电联学术成员

– 无线电通信研究组正副主席

– 大会筹备会议正副主席

–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委员

– 国际电联秘书长、电信标准化局主任、电信发展局主任

**附件1**

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第7次会议议程草案

（2019年4月5日，日内瓦）

**1** 会议开始

**2** 批准议程

**3** 任命报告人

**4** 上次会议的记录摘要（[6/288](https://www.itu.int/md/R15-SG06-C-0288/en)号文件）

**5** 工作组主席的执行报告

**5.1** 6A工作组

**5.2** 6B工作组

**5.3** 6C工作组

**6** 审议新建议书和经修订的建议书

**6.1** 未发出寻求通过通知的建议书（见ITU-R第1-7号决议第A2.6.2.2.2、A2.6.2.2.3和A2.6.2.4段）

– 由研究组做出通过案文的决定

– 关于需采用最终批准程序的决定

**7** 审议新的和经修订的报告

**8** 审议新的和经修订的课题

**9** 撤销的建议书、报告和课题

**10** 审议其他文稿

**11** ITU-R第6研究组指导委员会会议的结果

**12** 各手册、课题、建议书、报告、意见、决议和决定的现状

**13** 与其他研究组和国际组织的联络

**14** 会议时间表

**15** 其他事宜

 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主席
 Y. NISHIDA

**附件2**

将在第6研究组会议之前召开的6A、6B和6C工作组会议上
研究讨论、而且可能形成建议书草案的议题

6A工作组

规划VHF频段地面数字音频广播的技术依据（ITU-R BS.1660建议书初步修订草案（PDRR） – 见[6A/470](https://www.itu.int/md/R15-WP6A-C-0470/en)号文件附件5）

用于30-3 000 MHz频率范围内车载便携式固定接收机的地面数字声音广播系统（PDRR ITU-R BS.1114 – 见[6A/470](https://www.itu.int/md/R15-WP6A-C-0470/en)号文件附件6）

6B工作组

用于手持接收机移动接收的多媒体和数据应用广播（PDRR ITU-R BT.1833 – 见[6B/294](https://www.itu.int/md/R15-WP6B-C-0294/en)号文件附件7）

音频定义模型（PDRR ITU-R BS.2076 – 见[6B/294](https://www.itu.int/md/R15-WP6B-C-0294/en)号文件附件9）

带有元数据的音频节目素材国际交换的长文件格式（PDRR ITU-R BS.2088 – 见[6B/294](https://www.itu.int/md/R15-WP6B-C-0294/en)号文件附件10）

6C工作组

对伴有图像的声音系统进行主观评估的方法（ITU-R BS.[NEW1286]新建议书初步草案（PDNR）– 见[6C/390](https://www.itu.int/md/R15-WP6C-C-0390/en)号文件附件1）

在无给定参考的情况下使用多重刺激对[高度可区分的]音频系统进行主观质量评估的方法（PDNR ITU-R BS.[MS-NOREF] – 见[6C/390](https://www.itu.int/md/R15-WP6C-C-0390/en)号文件附件2）

为声音质量的主观评估选择最适当的ITU-R建议书的指南（PDRR ITU-R BS.1283 – 见[6C/390](https://www.itu.int/md/R15-WP6C-C-0390/en)号文件附件3）

\_\_\_\_\_\_\_\_\_\_\_\_\_\_

1. \* 文稿如需翻译须在会前至少三个月送达。 [↑](#footnote-ref-1)